

# 民国族谱中的女性形象探析

惠清楼

(南开大学 图书馆古籍部, 天津 300071)

**摘要:** 本文主要通过对民国族谱的序言、凡例、人物传记、世系表等内容的梳理, 呈现了民国族谱有关女性记载的新变化。这些族谱不仅向我们呈现了晚清民国以来新的女性形象, 而且还将早已存在的现实生活中的女性形象首次在族谱中表现出来。在传统的贞洁烈妇和贤妻良母之外, 我们还可以看到出门读书的女性、谋职自立的女性、参政的女性等新的女性形象。

**关键词:** 民国; 族谱; 女性; 形象

**中图分类号:** K2      **文献标识码:** A

宗族长期以来一直被视为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重要而具特征性的事物, 而且成了近代革新的内容之一, 不过实际上其也是随着时代的变化而不断变化的, 而且一直延续到现代乃至当代<sup>①</sup>。作为近世宗族重要组成部分的族谱亦是如此, 进入民国以后, 虽然整体上社会的宗族观念在弱化, 但民国期间留下的族谱仍相当可观, 与其他的文献相比, 族谱可以说是相对保守的文献纪录, 但从中亦不难看到时代的变动。借助这个变动时期的族谱, 我们似乎能够比较有利地看到中国社会的传承与变迁。

在传统社会, 理论上特别是在宗法观念上妇女基本是作为男子的附庸而存在的, 这种意识在表达宗法观念的族谱中表现的尤为明显。晚清以降, 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革, 现有的有关妇女史的研究一般认为, 近代中国妇女的自主意识不断增强, 两性关系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动<sup>②</sup>。不过在民国的族谱中, 我们发现变革尽管存在, 若我们努力寻找, 确实可以看到不少新的女性形象, 但社会基本的妇女形象似乎说不上有什么根本的变动。族谱虽然只是众多资料中的一种<sup>③</sup>, 但藉此至少可以让我们看到以往多数研究不一样的历史面向, 从而有助于我们更全面地理解近代以来妇女社会地位和角色的变迁。

## 一、传统的女性形象

民国年间编纂、续修的族谱一方面呈现着时代的印记, 说明谱牒在包括女性的写法与所写之内容等方面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同时, 众多族谱依旧传承着更多的传统的信息, 其中有关女性的种种记载, 为我们展现了传统的中国女性的诸多形象, 但是, 不论当时的社会中女性有多少种的形象存在, 在族谱中我们看到的, 更多的是对贞孝节烈和贤妻良母等传统女性形象的推崇, 族谱中呈现的也以这类形象为主。比如, 浙江余姚陈氏 1919 年修族谱时界定族妇立传标准时指出: “妇人或夫亡守节, 孝养翁姑, 抚孤成立, 四德兼全者, 是宜作传于谱, 一以励将来, 一以俟旌表也。”<sup>④</sup>江苏毗陵陈氏 1922 年第五次修谱时也认为 “妇人贞节

<sup>①</sup> 参阅冯尔康:《十八世纪以来中国家族的现代转向》,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

<sup>②</sup> 参阅陈文连:《从依附走向自主: 近代中国女性主体意识觉醒的历史轨迹》,《中南大学学报》2005 年第 4 期; 郑永福、吕美颐:《五十年来的中国近代妇女史研究述评》, 载李小江等著:《历史、史学与性别》,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第 389-448 页。

<sup>③</sup> 在近代妇女史研究中, 族谱可以说基本是一个未被重视的史料。

<sup>④</sup> 陈锡承等编修:《姚江梅川陈氏家谱·凡例》(四修本), 1919 年排印本。

贤孝为德之至，旧谱失记，今据所传闻者表其一二，以为劝善之端。”<sup>①</sup>而毗陵吕氏对于典范的妇女形象的描述则更加具体，其在1926年的修谱宗约里称：“世所称好媳妇者，惟勤于织纴，劳于井臼，孝于翁姑，和于妯娌。”<sup>②</sup>

下面就从贞孝节烈和贤妻良母两个方面对民国族谱中的传统女性形象做一梳理。

## 1. 贞孝节烈

贞孝节烈历来特别是宋元以来中国社会最为推崇和倡导的女性形象，进入民国以后，虽然社会观念和国家的法令均发生了很大的变动，但族谱中对此推崇和极力彰显仍未见明显的变化，民国族谱大多沿袭旧有的书写体例，对此大书特书。比如，1913年浙江宁波陈氏，在谱中特别设立节孝一门，奖励记载那些守节者，规定：“妇人青年守节，白首完贞者，例得旌奖，宜立传于谱内，虽媵妾亦然，嘉其志不计其微，所以谱内特立节孝一门，表苦节也……”嘉苦节的另一面就是严禁改嫁发生，或严惩发生的此类事情，谱中又规定：“改适之妇，削其生年，表明改适二字，定例也。或有改适而复回，及出典而仍留者，悉与改适同例，以妇出与庙绝，不可以私返，即此之谓。”<sup>③</sup>1914年编修的暨阳紫崖王氏宗谱规定：“女子出嫁早寡守节者，亦当作传载谱，以作闺范。妇有夫过，青年守志，皓首完贞者，当作传，以俟褒旌。”<sup>④</sup>认为族女、族妇在谱中拥有传记的标准是早寡而守节，终生不再嫁。1914年所修的江苏武进张氏宗谱，从其凡例中可现，关于女子的记载，等级森严，关于族妇，如原配继配之嫡庶，如娶再醮妇女书继娶，夫死改嫁书曾配某氏，不书生卒年，示与庙绝也，不守节。女嫁书适，详夫家事，以光门楣也。女贤孝贞节，亦书其父名下，以示褒，若以罪致出与夫死改嫁者，则但存适字，不书其夫之姓字，此以示贬者。<sup>⑤</sup>1916年，浙江绍兴陈氏的修谱凡例关于女子的书写分类非常仔细，从夫在世与否的写法、妻子嫡庶、归来先后、一直到童养媳；还有对改嫁者的符号标识，围绕着的依旧是贞节和贤孝，关于贞节的记载为，“……已聘未婚而身故，女矢志不他适者，书某氏守贞。妇寡已旌，书节孝；其或未旌，但查寡在三十年内，守节踰十年者，并书守节待旌。”<sup>⑥</sup>1919年江苏常熟王氏谱，我们从其义庄条例中，依然可以看出人们对女子孝行贞烈的褒扬与在经济方面的支持，其中说“族中如有孝行贞烈，合例报请褒扬者，给注册费银陆元”。<sup>⑦</sup>

而且，从族谱中，我们还可以看到，家族对女性贞节的褒奖和支持。比如，到了1929年，我们依旧能在江苏毗陵吴氏谱中看到其对守节族妇、族女的礼遇之隆重，“妇女以名节为重，如庙绝之妇，虽有子成立，于本位下但书某氏生子某，而削去娶字，以此垂戒，即以此励名节也。族中妇女，有夫亡年少苦志守节者，不论有无子嗣，年例相符，通族公举，以待旌表。出嫁之女，有节行可传者，必于本生父母下详载之，以表其贤，有传赞者，悉为采入。”<sup>⑧</sup>同样，1930年浙江诸暨王氏的六修谱牒对于妇女的清节依旧要鸣于官而表于门，“妇人不幸年少夫亡，能刻苦自励，孝奉公姑，训诲诸子，不二其操志，卒保其家，以成其子，

<sup>①</sup> 陈义培等编修：《毗陵陈氏宗谱·凡例》（五修本），1922年刊本。

<sup>②</sup> 吕荣桂续修：《塘洋吕氏族谱》卷1，《宗约》，1926年刊本。

<sup>③</sup> 陈光钿等重修：《鄞东包家垫陈氏宗谱·宗约》，1913年世德堂刊本。

<sup>④</sup> 王鼎春等编：《暨阳紫崖王氏宗谱》卷1，《谱例》，1914年三槐堂刊本。

<sup>⑤</sup> 张俊等编修：《毗陵城南张氏宗谱》卷首，《凡例》，1914年刊本。

<sup>⑥</sup> 陈燮枢纂修：《东浦陈氏怀十房宗谱·凡例》（始修本），1916年排印本。

<sup>⑦</sup> 王元颢重修：《太原王氏家乘》（八修本）卷7，《义庄资料》，1919年常熟怀义义庄刊本。

<sup>⑧</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旧凡例》，1929年续刊本，八修本。（旧例，修谱时录旧例的意义大概有三种，一，仅仅为了留旧谱原貌；二，承袭其所宣扬的精神；三，取留不当，受修谱者认知水平所限，如江苏毗陵唐氏2005年谱，个中变化很大，修谱例言却一仍其旧，未做任何取舍，但也不是旧谱原貌的照抄，因为在其他方面是有很大的取舍变化的。）

至老无玷者，当鸣于官奏闻，旌表立门，求名公着节妇传附于谱后，以奖清节。”<sup>①</sup>浙江余姚王氏 1934 年的谱中有专门的“节孝录”，记载本族从古至今的节孝烈女，“青年节妇，矢志守贞，例应题旌朝廷，准予建坊入祠，所以崇苦节也。凡有纪传与夫姓氏见诸邑志，及近今呈请宪奖者，编为节孝录以表扬之。其未经请旌诸节妇，则于系传中叙之，未详者从略。”<sup>②</sup>分门别类，对于妇人节烈之事，依然耿耿于怀。

可见，在民国众多的族谱中，我们依然可以看见大量有关族中妇女节烈事迹的记载，她们既包括民国编修谱牒者从旧谱和地方志中挖掘出来的民国以前的本族节烈妇女，也有很多是民国时期出现的新事例。这样的文字为我们再现了一个个类似京戏中部分青衣一样悲戚又坚忍不拔的角色形象，她们坚信，守节一定会为家族增光。比如，江苏洞庭安仁里严氏 1933 年六修族谱中记载：“良奎，号一梅，妻沈氏，沈朴斋女，二十三岁夫亡，无子，守志。民国十一年，以存年五十三岁请旌封，大总统发给“女宗共仰”匾额，现存年六十一岁。”<sup>③</sup>浙江余姚紫崖王氏谱记载有“傅孺人苦略”，发棠请舅氏为其母做传，其母年十七来归，越十年，父亲谢世，母亲守节抚孤，“本慈母兼严父之责，以二子之成立慰良人于地下，以致田产不变，堂构自新，皆由孺人苦守之力而成家业也。”<sup>④</sup>江苏武进城南张氏谱存陈母李孺人墓志铭，其守节抚孤，孝事姑婆，以至子女成立，家业日上，卒于 1918 年阴历正月十五日，年 61 岁，诸子深痛其母苦节坚贞，格年例而不旌于朝，因嘱为铭墓，以光泉壤……<sup>⑤</sup>绍兴陈氏族妇周孺人在谱中有作于 1916 年的传，其知书达理，养育前配二子如己出，后丈夫卒，守节抚孤，成君未成之志。<sup>⑥</sup>江苏武进吴氏谱中的节烈族妇就更多了，节妇王孺人相夫子，事老姑。龟勉有加，勤俭可风。不久夫故，守节 41 年，抚孤子，为叔完婚，礼葬姑婆。<sup>⑦</sup>节母陈太孺人守节 30 年，抚子成立。<sup>⑧</sup>节母许太孺人传，31 岁守寡，守节 32 年。<sup>⑨</sup>族伯母杨太孺人本为贤妇，丈夫死后，守节养育二子一女，使之成家立业。<sup>⑩</sup>葛孺人十余岁归为养媳，无姑训育，每事必商诸妯娌，……析产后，夫挥霍性成，在世四十年，极潇洒之乐。遗一子三女，子年十四，幼女还在襁褓中。兄云：“汝能守寡抚孤，汝名芳，吾亦有光，外事有我，弗过悲”。修谱时年五十四岁，编纂者“嘉其能耐劳，能矢志，爰序其事，载谱牒也！”<sup>⑪</sup>

可见，民国谱中对于传统女性贞孝节烈的形象的记载和推崇和清谱十分相似。但毕竟世易时移，多少还是表现出了一些新的迹象，比如，浙江宁波黄氏，1920 年的族谱尽管也对贞女的言行予以赞扬，**但在其按语中，我们还是感受到了一份同情与怜惜。**其文如下：

黄贞女名增云，余外王舅之第三女也，幼失怙恃，生性端庄，不烦姆教，年二十余字同邑梁家堰某氏子为继室，婚有日矣，忽某氏子遘疾而卒，贞女闻讣啜泣终宵。愿为未婚夫守节，势不他适，诸兄百端譬解，卒莫能回其志，亦遂听之。年余，有比丘尼劝之出家，贞女以为，修行在乎一心，在家与出家无异，婉却之。由是安处闺中，以抚育幼弟为己任，时或为诸嫂佐理家务，勤勤恳恳，历数十年如一日，无一毫勉强，亦无一毫怨，尤可谓难矣！

<sup>①</sup> 王仁荣等续修：《暨阳紫崖潭头王氏宗谱·凡例》（六修本），1930 年余庆堂刊本。

<sup>②</sup> 王钦安修：《余姚上塘王氏宗谱·凡例》卷首，1934 年王氏嗣槐堂活字本。

<sup>③</sup> 严庆祺纂：《六修江苏洞庭安仁里严氏族谱》卷 7《节孝》，1933 年铅印本，第 3 页。

<sup>④</sup> 王鼎春等编：《暨阳紫崖王氏宗谱》卷 1，《传》。

<sup>⑤</sup> 张俊等编修：《毗陵城南张氏宗谱》卷 10。

<sup>⑥</sup> 陈燮枢纂修：《东浦陈氏怀十房宗谱》（始修本）卷 8，《传记》。

<sup>⑦</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 4，1929 年续刊本。

<sup>⑧</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 4。

<sup>⑨</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 4。

<sup>⑩</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 4。

<sup>⑪</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 4。

按：贞女本不足为法，良以夫妇为人伦之本。设为女子者皆矫情立异，无故而不适人，则既无所谓夫妇，更安有所谓人伦？惟此则义不二夫，非无故而不适人者，比其守贞也，犹守节也，事虽奇而实不离于正也。族人悲其遇而嘉其行，特破格许入祖堂附脍，固贞女之幸，亦一族之光。已昔齐有北宫婴儿，子撤其环（王+真），至老不嫁，以养父母。赵威后亟称之，谓为率民，而出于孝，此殆率民而出于节者，惜无赵威后，其人为之榆扬之，赞美之，俾与北宫婴儿子齐名也。余忝附威末，素心敬其为人，故不辞鄙陋而为之传。<sup>①</sup>

这里我们可以看到，族人在肯定贞女所作所为的同时，就其遭遇予以同情，且说贞女本不足法云云，民国族谱在昭示传统女性贞节形象的同时，也体现了社会部分人士对此类现象不断增加的温和质疑，可谓是传承过程中的变化了。

## 2. 贤妻良母

清谱家训中经常有关于娶妇嫁女的规条，嫁女选比自家家境好一些的人家，而娶妇则相反，“盖取妇最宜门户家道之逊我者，则女子入门，较之母家稍胜，心已帖然，不复嫌怨，而又夙禀姆教，从德夙姻，必能善事翁姑，无违夫子，克称内助。”<sup>②</sup>有姆教，富贤德，相夫教子，为贤妻良母。如果说，清人关于女子节烈的信仰在晚清民国时期日渐遭受冲击的话，那么，有关女子成为贤妻良母的理想却一直在人们的追求中。晚清维新派代表人物梁启超，在《倡设女学堂启》一文中说：女子接受教育“上可相夫，下可教子，近可宜家，远可善种，妇道既倡，千室良善”。<sup>③</sup>他的“相夫教子”的教育观被后来的教育家解释为“贤妻良母”主义，风靡很久。江苏武进塘洋吕氏 1926 年所修族谱的宗约不仅论证了好媳妇的重要性，同时也给好媳妇做了一个界定，说明贤德之妇女使丈夫成立，使子孙创业，关乎一个家族的兴衰，内容如下：

娶媳，极为大事，须择读书孝友，或端方诚实人家，又必门墙相等，方可联姻，苟或贫慕富贵，竭貲娶媳，彼盖生而骄恣，衣轻食肥，岂能受儒家之辛勤淡泊，必有谗语悖逆等情。忍之不可，不忍不可，悔之晚矣。况子惟妇言是听，娶一贤媳则子三分孝可成十分，娶一逆媳，则子十分孝不存一分。此时光景，有难以言语形容者，娶媳不可不慎哉？

世所称好媳妇者，惟勤于织紵，劳于井臼，孝于翁姑，和于妯娌。顺以相夫，严以训子，俭以自奉，厚以待人。不斗是非，不变黑白，无虐婢仆，无多诅咒，凡此皆贤德之所为，可以兴家，可以立业。吾深愿族之有此媳也。若夫不乐清静，不知俭勤，妒人之有，恨己之无，多言多气，好吃好着。骂不论尊，贪不顾亲，逸游是尚，暴虐是行，三姑为朋，六婆作伴，家日益削，孽日益作，夫不成家，子不就业，不贤之名，人人唾骂，吾不愿族之有此媳也。凡吾族人，常以此则讲解于内庭，不独可以教媳，亦即可以教女，盖现前自己之女，即将来他家之媳也，教之尤当严整，关系不小，切嘱切嘱。<sup>④</sup>

族谱本来对于族妇的身份等级和相关记载方式有严格的规定，但是，如果事关贤淑，有功于家族者，定会破例破格书之，并给予表彰，如暨阳紫崖潭头王氏谱例，“嫡母诸母庶母各有子，必须分明，于母年下书某氏生某子，不得混淆，惟庶母不书氏，其或诸母俱故，以庶母承家，贤而有功者，亦得以书之。”<sup>⑤</sup>浙江余姚道塘曹氏能与时俱进，改革凡例，更多崇尚族妇的贤德，而不再是节烈贞操，新凡例讲，“人物列传，原谱分宗贤、节孝，今以国家褒扬略异于前，宗贤仍如旧称，节孝易为贤媛，以合时制。”<sup>⑥</sup>其中的“锦泰继妻赵孺人

<sup>①</sup> 黄思榘等编修：《姚江黄氏宗谱》卷首下《传》，1920 年排印本。

<sup>②</sup> 朱启铃修：《紫江朱氏家乘》卷 4，《旧谱家规十二则·慎婚嫁》，1935 年排印本。

<sup>③</sup> 参见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 2 册，中华书局，1989 年，第 19 页。

<sup>④</sup> 吕荣桂等修：《塘洋吕氏族谱》卷 1，《宗约》。

<sup>⑤</sup> 王仁荣等续修：《暨阳紫崖潭头王氏宗谱·凡例》。

<sup>⑥</sup> 曹春菲续修：《余姚道塘曹氏续谱》卷首《凡例》，1948 年清慎堂刊本。

传”，尽述赵氏的贤德，诸如视丈夫前妻遗子女四人如己出，抚其成人并为之成家；帮助稼穡也不亚于男子。夫妻相敬如宾等等。为我们演绎的是平和细碎的日常生活，也勾勒出系列大同小异的生活于其中的平和而贤淑的主妇形象。<sup>①</sup>

江苏丹徒张氏谱记“恭祝小樵先生暨德配吴夫人七十双寿颂并序”，其中，吴夫人事亲克孝，教子有方，丈夫无论教书育徒，还是行善乡里，她都能理解并当首饰一助事成。<sup>②</sup>紧接着是《母太夫人吴氏事略》，单独讲述她种种贤行，孝事翁姑，侍奉汤药；助夫持家，教子成人等等，在谱中“谨述其事实，垂为母范，以示来者”<sup>③</sup>江苏武进吴氏谱记载有节孝、贤良族妇若干例，一一读来，感觉非节烈女子就是贤妻良母，颇有巾帼群英谱的味道。比如，《世母周孺人传》，细说其待人以恭，持躬以俭，纺绩不辍，教子有方“能创田园建夏屋，规模宏远，邻里啧啧称之，虽古时贤淑不之过也！”<sup>④</sup>。该谱作于1929年的“寄母陈孺人八四寿序”也是对序主人辛苦劳作的日常生活的赞美。谱中还有《王孺人传》，是王氏的儿子请人记其母的辛劳于谱中，是垂范也是感念。王氏20岁来归，事翁姑克尽孝敬，操井臼，勤纺织。日夜辛勤，相夫持家，因夫设教在外，家中诸事能先意承志，以故，翁姑与夫并善之。20年间渐渐置良田，构大厦，家称富有矣。“至夫故时，先翁已逝世，有年老姑寿近古稀，五子只娶一媳，二女次还未嫁，家事之冗繁，虽须眉丈夫尚有不能治理者，而孺人上奉老姑，下御子女，靡不措置秩然而已。不十年复能建屋十九楹，置田廿余亩，嫁女婚男又其余事。呜呼，以一妇人而能创大业成大事，洵女中丈夫矣！”修谱时，其子言及“母氏之勤劳与夫创业之辛苦”并乞序于同好。吴氏谱中还有《先考维翰府君暨先妣伍孺人行述》，儿子述其母含辛茹苦。《万林公暨德配杨孺人合传》叙述了“杨孺人勤俭性成，助夫创业，不惮烦劳，立心与夫相符，公有事必商之与孺人。然则公之所为，亦即孺人为之，洵贤内助也。”的贤妻良母形象。《项城张氏族谱》中的嫂氏传，即《嫂氏智夫人传》、《堂嫂魏氏堂嫂崔氏从堂嫂袁氏合传》<sup>⑤</sup>表达的是族妇的日常操劳被家中小叔体认的一种情感。在民国的部分谱中，我们还能看到丈夫为辛苦劳作的妻子而做的传，比如，浙江会稽王氏谱载有王念学为其妻所撰的《先室朱氏行略》，其中回忆夫妻共同生活的点点滴滴，亲切感人，他还深为自己的一些行为，比如纳妾、恶言相向等感到后悔，连书“余过矣，余过矣！”并“乘此次修谱，略记氏之形状，刊入之以记氏德，以志余过也。”<sup>⑥</sup>

在此，我们能看到某种变化，那种对妇女日常生活中的贤德的关注，看似细微，却不无新意，这种非极端节烈教化的视角，体现了民国以降，社会尤其是男女之间关系的变化，某种平等的意识、或曰精神流动其中。

以上所举只是众多传统女性形象事例中很少的一部分，应当指出，民国族谱中传统女性形象是主要的。不过，即便如此，我们也可以看到族谱中的传统女性形象在这一时期的更趋真实，或者说，对于那些节烈女子，社会在表彰的同时，多了一些同情与怜惜；而对于为人妻为人母的族妇，社会在目标的追求过程中，多了一些情感的体认。

## 二、新女性形象

尽管在民国族谱中我们看到的传统女性形象是主要的，不过只要我们细心考察，还是可以看到一些时代的气息，出现了不少反映新女性形象的记载。需要指出的是，下面我们详细罗列族谱中的新女性形象，并不是因为这样的事实在谱中大量存在，而是为了显示某些变化

<sup>①</sup> 曹春菲续修：《余姚道塘曹氏续谱》卷7，《贤媛传选》。

<sup>②</sup> 张崇樾等编修：《京江张氏宗谱》卷2，1941年刊本，第1-5页。

<sup>③</sup> 张崇樾等编修：《京江张氏宗谱》卷2，1941年刊本，第1-5页。

<sup>④</sup> 周仁洛等序：《吴氏宗谱》卷4，1929年续刊本，八修本。

<sup>⑤</sup> 张綱庵等编修：《项城张氏族谱》戌部，天津文岚楼仿宋排印本，第33b、34a-b页。

<sup>⑥</sup> 王会学等修：《牛皋岭下王氏宗谱》（八修本）第4册《行略》，1936年排印本。

而光大相关亮点。

## 1. 接受教育

从传教士开始、到早期的维新派人士、戊戌变法的倡议、到辛亥革命以及五四运动，不管大家的主张有何不同，兴女学几乎是一以贯之的。当然，不同时期，人们关于女学的内容有所不同，比如变法维新派从“宜家”、“善种”、“保国”的角度出发，主张兴女学是为了培养更多新的能够“相夫教子”的“贤母良妻”。而此前的教会女学与此后的民间所办女学，则从诱导学生兴趣的角度、实用的角度出发，注重培养其生活与工作的技能，比如，蚕桑、裁缝、编织等等。这一切正好展示给我们不同时期、不同学校里受教育女子的不同形象，她们，有的接受的是文化知识的普及教育，有的更注重职业技能的学习，有的为适应兴办女学的倡导而专门学习师范专业。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从国内的学习到留学欧美，凡此种种，我们都可以在民国年间的族谱中可见一斑。

表 1、民国部分族谱所见妇女上学状况一览表

| 宗族     | 姓名       | 毕业学校          | 备注  |
|--------|----------|---------------|-----|
| 常州莘村李氏 | 李筠       | 武进县立女子职业学校师范科 |     |
| 常州莘村李氏 | 邓嫂       | 大同大学之数理科      | 族妇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梁<br>生 | 私立中国大学        | 理学士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宛<br>生 | 私立中国大学        | 理学士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江<br>生 | 私立中国大学        | 法学士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馨       | 国立西北大学        | 商学士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朋       | 私立光华大学        | 商学士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盘       | 日本东京女子美术专门学校  |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坤<br>华 | 浙江大学          |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新<br>华 | 中学            | 肄业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宽<br>生 | 北平国医学院        |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馥       | 北平国立师范大学女附中   | 肄业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余       | 成都私立齐鲁大学医学院   | 肄业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松       | 无锡县立女子中学高中部   | 肄业  |
| 江苏毗陵唐氏 | 唐 蔗<br>生 | 南京私立金陵大学农学院   | 肄业  |

|        |          |              |            |
|--------|----------|--------------|------------|
| 江苏毗陵唐氏 | 徐 素<br>珍 | 海盐县立师范讲习所    | 族妇         |
| 江苏毗陵唐氏 | 冯 维<br>贤 | 北平女子师范学校     | 族妇         |
| 江苏毗陵唐氏 | 庄 留<br>芬 | 德国达摩城文学院     | 族妇         |
| 江苏毗陵唐氏 | 王 建<br>侯 | 北京师范大学       | 族妇         |
| 江苏毗陵唐氏 | 瞿 寿<br>仁 | 南京省立第一女子师范   | 族妇         |
| 江阴暨阳许氏 | 许均       | 上海爱国女学校      |            |
| 天津冯氏   | 冯 文<br>瀚 | 通县师范班        |            |
| 天津冯氏   | 周 掬<br>芳 | 通县职业班        | 族妇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孝<br>琼 | 福建女子法政学校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孝<br>英 | 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孝<br>琪 | 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秀 | 美国晨边大学教育系    | 研究生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静 | 美国晨边大学、密西根大学 | 硕士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婉 | 日本东京女子医学专门学校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瑛 | 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瑜 | 美国爱阿华大学      |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宜 | 燕京大学         | 教 育 学<br>士 |
| 福建西清王氏 | 王 世<br>寄 | 燕京大学         | 文学士        |

|              |          |               |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畹<br>芬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惟<br>兰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淑<br>昭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淑<br>坪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蕙<br>兰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蕙<br>芬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蕙<br>英 | 高小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心<br>聪 | 初级中学校         |           |
| 山东高密王氏       | 王 心<br>慧 | 高小            |           |
| 会稽牛皋岭下<br>王氏 | 王 朱<br>我 | 浙江省立女子蚕桑学校    |           |
| 会稽牛皋岭下<br>王氏 | 王 蓉<br>卿 | 浙江省立杭州师范学校    |           |
| 会稽牛皋岭下<br>王氏 | 王 绚<br>素 | 上海培明女子初中学校    |           |
| 会稽牛皋岭下<br>王氏 | 王 槐<br>卿 | 杭州私立女子职业中学    |           |
| 浙江嘉善項氏       | 陈 仪<br>珍 | 高小            | 族妇        |
| 浙江嘉善項氏       | 吕 式<br>婉 | 北平贝满女子高中学校    | 族妇、肄<br>业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平<br>权 | 苏州苏苏女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公<br>权 | 黎里区立第一女子高等小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均<br>权 | 同里丽则女子中学校     |           |

|         |          |              |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绪<br>祖 | 周庄东江女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双<br>圆 | 周庄东江女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双<br>同 | 苏州振华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无<br>非 | 上海圣玛利亚女学校    |    |
| 吴县分湖柳氏  | 柳 无<br>垢 | 黎里区立第一女子小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名<br>琴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巧<br>贞 | 武进私立信达国民学校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云<br>娟 | 武进县立师范学校附属小学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瑞<br>娟 | 芳徽初中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文<br>娟 | 武进县立师范学校附属小学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王 粹<br>曾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族妇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芬       | 国立中央大学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璇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蕾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稚<br>苹 | 海务本女校中学文科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璞       | 晏摩氏女校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沁<br>蕊 | 无锡兢志女中学高中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 沁<br>薇 | 无锡兢志女中学高中    |    |

|         |     |            |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沁蕊 | 无锡兢志女中学高中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沁英 | 上海女子文专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沁莞 | 上海女子文专学校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沁菡 | 上海国华中学高级文科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钰  | 苏州振华女校     | 肄业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璇  | 常州县立女子师范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荆全婉 | 上海法学院银行科   | 族妇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张友嫫 | 常州私立正衡中学初中 |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钟书勤 | 浙江女子职业学校   | 族妇    |
| 毗陵天井里张氏 | 沈津宝 | 武进女子师范学校   | 族妇    |
| 江苏无锡过氏  | 过琢如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江苏无锡过氏  | 过锦如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江苏无锡过氏  | 过锡如 | 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学校 |       |
| 江苏无锡过氏  | 赵静  | 崇真女子中学     | 族妇、肄业 |
| 江苏毗陵谢氏  | 谢茜露 | 光华大学       | 法学士   |
| 江苏毗陵谢氏  | 赵保华 | 国立同济大学医学院  | 族妇、博士 |

**资料来源：**李瑞陀等重修：《莘村李氏宗谱》卷 8，1937 年天叙堂刊本；唐宗海修：《毗陵唐氏家谱》1948 年续修铅印本；《暨阳许氏宗谱》卷 16，《江阴君山支振寰公世表》，1920 年重修排印本，第 17a-b 页；冯守诚、冯学彰等编：《天津亦政堂冯氏家谱·编年纪录》，1923 年油印本；王叔延增修：《西清王氏族谱·圣谋公世系》，1934 年修，第 11b—12a 页；王言箴重修：《高密王氏族谱》卷 3，46、83a-84b,卷 6，

66; 王会学、王湘圃等编:《牛皋岭下王氏宗谱》第7册《编年》; 项乃斌辑:《嘉善项氏支谱》, 1935年排印本, 天津协成印刷局;《分湖柳氏第三次纂修家谱》卷6,《世系·六师孟公支》, 1923年木活字本, 第38-48页; 张秉衡、张赞巽合修:《毗陵天井里张氏圣经公支谱》卷6, 大分世表第四·第廿六世、二分世表第一·二十五世、二分世表第一·二十六世; 过镜涵编修:《锡山过氏浒塘派迁常支谱》卷9, 长房世表十一世至十五世, 1930年刊本, 第14页; 谢约纂辑:《毗陵谢氏宗谱》(七修本)卷十三, 1949年宝树堂木活字本, 第26b-28a页。

从上表中的资料可见,在158种民国年间始修或续修的族谱中能够搜罗到相关女性资料的13种族谱,均来自沿海地区。来自13种族谱的这85位女士(其中72人为族女,13人为族妇)接受了各种不同形式的教育,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从国内到国外,其中25%左右的人大学毕业,15%左右的人中学毕业,14%的人小学毕业,还有一部分人读专门的女学校、职业学校、师范学校等。其中所涉及的专业有十四种之多,包括师范、医学、法学、商学、农学、理学、教育学等,其中有27%的人在各种师范类学校就学,学习师范专业。

透过民国时期沿海地区所修纂的部分族谱,我们可以部分且多视角地明了清末以来女学的兴起与繁荣,看到族女、族妇的学习生活不同以往的出现在向来只有男性占主导地位的族谱中,在以往女性仅为某人配氏,生子女儿人的信息之外,我们看到了背着书包上学,和背着行囊异地、异国求学的新女性形象,她们走出家门,走向学校,进而走向工作岗位,人数虽然不多,但毕竟践行着一种全新的生活理念,倡导着一种全新的生活方式。族谱对于女性的生活方式、生活理念的变化的认可,代表了修谱者的以及社会的开明,让人看到一种新的气象。

## 2. 外出谋职与自食其力

晚清以至民国,随着女学在中国的出现和发展,越来越多的女子走出家门接受新式教育,进而成为职业女性,从而逐步形成了一些女性职业群体。这一点在民国时期所修的族谱中也有所反映,首先是女学的发展促成了女教师队伍的出现,其次是医学的发展与为了妇女看病的方便而涌现的女医生群体。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近代社会的发展,男女平权意识日渐被人们接受,更多的男士、女士认识到,只有“养成自立的人格”才可能达致男女平权的目的,而“养成独立的人格”,女士必须有自己的职业,以脱离对男子的依赖。女士们经由接受各种各样的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而从事各种各样的职业。这一点也在族谱中有所体现。

首先,庞大的女教师群体。从幼儿园教师到大学校长无所不有。比如,西清王氏是文化繁盛的名门望族,族谱中的族女、族妇很多都受过教育,有的接受高等教育,有的出国留学,她们中出现了一个教师群体,从中学教员到中学校长,以至大学校长,图书馆员等等,无所不包,现列举如下:

族女孝英 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毕业,福建省立第一中学校女子师范学校校长,上海市立务本女子中学校、私立中国女子中学校校长,交通部交通职工委员会主任委员,立法院立法委。

族女孝琪 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毕业,江西省立女子中学校、上海市立务本女子中学校教员。

族女世静 美国晨边大学文学士,密西根大学硕士,华南大学校长。

族女世宜 燕京大学教育学士,上海市立务本女子中学校教员。

族女世寄 燕京大学文学士,国立北平图书馆职员。

族妇尹氏 名允怀，安徽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徽州女子中学训育主任，安徽教育厅督学，安徽省立第三、第五女子中学校校长。<sup>①</sup>

这种情况在其他族谱中也不少见，比如，莘村李氏族女李筠，毕业于武进县立女子职业学校师范科，任新民小学校长。<sup>②</sup>暨阳许氏族女，“名均，字镜衡，生于光绪十八年（1892年）壬辰九月二十六日戌时，上海爱国女学校毕业，现充安徽广德县立高等女子小学校教员。”<sup>③</sup>毗陵唐氏族妇（汉铭妻）陈誼，湖州中学教员。毗陵唐氏族妇，瞿寿仁长女，南京省立第一女子师范肄业，历任上海私立开明女学、无锡私立兢志女学、南汇县立高等小学校教员。<sup>④</sup>江苏锡山过氏族女“逸龄，服务武进县立女子师范幼稚园主任，前后三十余年，未字。”<sup>⑤</sup>另外，从天津亦政堂冯氏“编年纪录”中可以看到更加具体的族女、族妇求学以至任教的事，父亲亲自送女儿、媳妇求学，送女儿到小学任教。“中华民国六年，五十五岁。春二月，送女文瀾、儿媳周掬芳赴通县应考，文瀾入师范班，侥幸考列第二名，掬芳入职业班，亦得录取。同行者有康文霞，萧振坤……中华民国七年，……女文瀾在通校毕业。民国八年，……余送文瀾应附属中学……。”<sup>⑥</sup>

其次，在女教师的队伍之外，我们可以看到从事其他职业的族女、族妇们，比如：毗陵天井里张氏两位族女任职于政府部门，做文秘工作，其中“六女沁英奉职京华三载，悉以所入养亲贍家，中日战起，由京侍亲还常。”<sup>⑦</sup>族女沁蕊，“字肖听，无锡兢志女中学高中毕业，曾任上海持志大学附属中学女子部训育员，青华中学附属小学级任，江苏淮安县政府文书员，兼监印校对。”<sup>⑧</sup>族女沁英，“上海女子文专学校毕业，首都中央法官训练所秘书处文书，兼核算学分制表员，考试院两次考试法官调任干事，以成绩保送铨叙部。”<sup>⑨</sup>毗陵唐氏族女宽生，北平国立医学院毕业，中医师；而莘村李氏族妇邓嫂，毕业于大同大学之数理科，供职镇江地政局。<sup>⑩</sup>这些职业女性不仅能自食其力，其中一些人还担负起了养亲贍家的责任。

如果说以上所述的职业女子是各个家族的少数人的话，那么，1949年湖南新化游氏六修族谱为我们呈现的，则是这个家族某一支派群体女性自食其力的生活状况，她们未必都受过教育，但在各自的层面自食其力，寻找到了不同以往的平等精神与生活、生产方式。

至于妇女，傅粉裹足，匿藏闺中之习，早已破除；类能勤苦操作，自食其力，中产之家，不外出求学，即在家任烹饪纺织之事，绝无雇佣女工者，贫家妇女，亦不为女佣，恒赤足草履，帮助男子工作；或登山砍柴，或赶墟货物，或开荒辟土，或种豆栽薯，一切农事，向为男子专任者，女子皆优为之。夫耕于前，妻耘于后皆乐而不疲。所谓“幸有健妇把锄犁，禾生陇亩多东西”。妇女已为生产之一员；昔以女为累者，今且以女为助矣。倡男女平等者，可于此籍之。<sup>11</sup>

<sup>①</sup> 王叔延增修：《西清王氏族谱·圣谋公世系》，第11b—12a页。

<sup>②</sup> 李瑞陀等重修：《莘村李氏宗谱》卷8，1937年天叙堂刊本。

<sup>③</sup> 许永丰：《暨阳许氏宗谱》卷16，《江阴君山支振寰公世表》，1920年重修排印本，第17a-b页。

<sup>④</sup> 唐宗海修：《毗陵唐氏家谱》礼册《学位录》，第26页，1948年铅印本。

<sup>⑤</sup> 过镜涵编修：《锡山过氏浒塘派迁常支谱》。

<sup>⑥</sup> 冯守诚、冯学彰等编：《天津亦政堂冯氏家谱·编年纪录》，1923年静电复印本。

<sup>⑦</sup> 张秉衡、张赞巽合修：《毗陵天井里张氏圣经公支谱》卷9，《行略传序·十七世厘正二十五世荟甄配薛夫人传》。

<sup>⑧</sup> 张秉衡、张赞巽合修：《毗陵天井里张氏圣经公支谱》卷7，《二分世表第一釐正廿三世老大房廿四世长房廿五世至廿八世》。

<sup>⑨</sup> 同上书。

<sup>⑩</sup> 李瑞陀等重修：《莘村李氏宗谱》卷8，《赠李兄素吾邓嫂蕙芬序》。

<sup>11</sup> 游日谦修：《游氏六修族谱》（六修本）一五号，“佛光——清公房”，1949年刊本。

虽然，妇女参加劳动，补贴家用，在传统时期也是常有之事，但在族谱中从男女平等的观念来认识它，则无疑是新的观念和现象。

### 3. 热心公益

以往族谱所记那些古道热肠、惠及一方乡亲的人，基本都是族中男士，在民国族谱中，我们还可以看到记载有热心公益的族妇们，尽管人数不多，却难能可贵地彰显了一种新形象。这主要有一下几个方面：

首先，参与宗族内部公益事务。

江苏常熟《太原王氏家乘》中载有“王氏成志义庄”规条，<sup>①</sup>林林总总有 12 条，从族中贫寒子弟的日常生活到读书学习，还有对家贫无力完婚和处理丧葬事务者的救济、族中有孝行节烈者的表彰、坟墓春秋祭扫开销、以及义庄的日常管理，面面俱到，最后署名为“捐建义庄王渭升同妻马氏酌定”。王渭升的生平事迹可见其家传，他在本生父母和所嗣父母均逝世后，“捐田四百三十九亩七分六厘，立为义庄，以赡族人，事闻于朝，褒奖如例，而先生以疾歿，时民国四年九月十九日也。先生原配邵氏先卒，继娶马氏有妇德，自先生歿后复捐田六十一亩五分六厘三毫，修建义庄房屋，以成先生之志，吁，可谓贤矣！”<sup>②</sup>清代族谱中，经常有在丈夫死后，又没有儿子继嗣的情况下，妻子将所有财产田亩捐于宗族成为公产，屋作祠堂，田为祭田、学田或义庄田，经族房长见证，请人代笔立遗嘱，或契约。与其说是妻成夫志，不如讲是宗族公产的来源习惯，约定俗成，作为未亡人的妻子，她的行为谈不上有什么自主意识，而以上义庄规条的制定却很明显有马氏的主张，而且明确标明是夫妻二人共同酌定。从其丈夫的传记中可知，他是在 1915 年 9 月过世的，而义庄规条则是其丈夫与她在夏天共同订立的，说这明马氏并非替夫完成遗愿。而且，在丈夫去世后，她又捐田修义庄房屋。可见热心公益是夫妻二人一贯的做法。修谱时，族人将以上事实如实予以记录，这体现了族谱编纂者对这一行为的认可，以及族妇参与族中义庄诸事务的空间在不断拓宽。

其次，热衷于村里的公共事务。

江苏毗陵谢氏谱载有谢孺人刘氏传，口头叙述者是刘氏的丈夫，据他回忆，在一场灾害性的大雨过后，妻子劝自己出资筑堤，疏浚圩田，结果使得村人邻里免于百亩水患；另外，村中子弟愿读书而无所，妻子又请于他，劝出资设学塾，使得村中子弟安心读书等等。<sup>③</sup>

和清代大多数族谱告诫族中男丁，不可听妇人言等相比，上述两种族谱反映的是夫妻热衷公益事业，互相支持的很好例子，而且，能将女性参与家庭以外的事务写进族谱，也体现了修谱者的开明态度和社会的变化。

### 4. 参与政治

从晚清至民国，如火如荼的女性平权意识与平权运动不断发展，从最初的兴女学到后来的女子参军，再到女子参政运动等等，就女子参政运动，从路易斯·爱德华兹的论文《从男女平等到男女有别：1936—1947 年争取妇女政治名额（quota）的女权运动》中就可见一斑。<sup>④</sup>但是，反映于族谱中的此类事例并不多，以福建西清王氏族女王孝英为例，通过别的资料我们知道，她 1919 年参加五四运动。1921 年夏，主持中国妇女参政协进会。1926 年参加北伐，任中国国民党福州市党部委员。1928 年 1 月，任国民政府交通部秘书，职工组训会委

<sup>①</sup> 王元颢重修：《太原王氏家乘》（八修本）卷 7。

<sup>②</sup> 王元颢重修：《太原王氏家乘》卷 10，《王谷先生家传》。

<sup>③</sup> 谢约纂辑：《毗陵谢氏宗谱》卷 3 下，1949 年宝树堂木活字本。

<sup>④</sup> Edwards, Louise, “From Gender Equality to Gender Difference: Feminist Campaigns for Quotas for Women in Politics, 1936-1947.” *Twentieth-Century China*, Vol.14, no. 2, 69-105.

员兼组主任。1930年1月，任上海市妇女会常委。1933年7月，任立法院立法委员、五五宪法起草委员会委员。1937年10月，主持香港各界团体支持抗日运动会兼救济工作。1941年春，任广东省临时参议会议员。1946年当选为制宪国民大会代表；1947年六月任立法院立法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去台湾，续任“立法委员”，并任“中华妇女及反共抗俄联合会”理事。<sup>①</sup>但王氏谱中有关王孝英的参政事宜却说得很少，仅记载，“北平国立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毕业，福建省立第一中学校女子师范学校校长，上海市立务本女子中学校、私立中国女子中学校校长，交通部交通职工委员会主任委员，立法院立法委。”<sup>②</sup>不过，谱牒中的少量信息还是折射了外部世界的巨大变化。同时也可看到，不论民国期间开明之谱何等开明，以族中男性为纲领的族谱写作方法未变，即，族女的情况系于父亲，族妇的简历系于丈夫的写作方法未变。我们需借助别的资料，才能比较完整地看到女子参政的全貌。

此外，江苏常州童氏族妇、童和之妻吴慧娟，积极投身到抗日救亡工作中，“吴氏生民国十年辛丑五月十一日未时，殉难于民国三十四年乙丑七月二十九日，因策反伪军事机不密，为日寇侦悉，就义于常州南门外某荒冢，时年二十五岁，冢前建立纪念坊，并于放生寺前建有纪念塔。”<sup>③</sup>我们知道，参加抗日救国的女性队伍是非常庞大的，不是所有这些女性所属的家族都修族谱，也不是所有修谱者都愿意将之记录在案，还有，笔者阅读的族谱也有限，所以，在这里，以管窥豹就显得意义非凡。

### 三、结语

在目下的近代妇女史研究中，族谱这一文献是一种甚少被利用的史料，而在有关宗族的研究中，妇女群体则相对未见受到关注，这一现象尽管自有其道理，但至少不利于我们更全面地认识历史上的妇女和宗族。

晚清以来，在西方社会文化观念的影响和民族危亡的压迫下，有关妇女解放和男女平权的思潮风起云涌，开始日渐强烈地冲击中国社会。虽然这一思潮关注的主体是妇女，但无论始作俑者还是思潮的具体推动者，却基本均是以男性为主<sup>④</sup>。族谱无疑是由男性主导编纂文献载体，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这一以体现宗法观念为基本特征文献亦不可能完全置身时代之外，或多或少地体现出了一些时代的气息。显而易见，族谱有关女性的记载和态度，随时代、地域和编纂者理念的不同而大有差别。不过，从上面的论述中，不难看到，虽然有一部分族谱为我们展现了一些具有时代特色的新女性形象，但整体而言，民国期间，除了少数地处沿海先进地区的名门大族外，绝大多数族谱中有关女性的形象仍基本以对传统的继承为主，也就是说，在宗族这个社群和族谱编纂者的观念中，对女性社会角色和两性关系的认识仍是相当传统的，并未发生根本性的变革。这也从一个侧面让我们认识到，晚清以来的妇女解放和男女平权思潮对中国基层社会的冲击具有相当的局限性。不过，另一方面，即便是族谱这样相对保守的历史文献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不少体现时代气息的新女性形象，这多少说明，妇女解放的思潮已至少在知识人群中影响已相当可观，已开始渗入到普通知识人的观念之中，同时也影响到一部分的妇女观念和行为选择。这样的人物其实并不限于秋瑾、张竹君、向警予、吕碧城这样的名人，在族谱中我们还可以看到更多名不见经传者亦有类似的追求。比如浙江诸暨的王朱我，“美而慧，颇能顺亲意，阖家老幼无不爱好之，且富有革命思想，以为女则女矣，名字上何必有女性之标帜，毅然改姝娥为朱我，时沪杭各地女子放足截发之风尚未盛行，而先姊力主之，且以身作则，市人见之，莫不指为女革命党也。”后历经家庭变故，认识到环境之险恶，虑日后无立足之地，就去上学读书，成绩颇佳，并承诺日后

<sup>①</sup> 戚再生主编：《上海时人志》，第9页。

<sup>②</sup> 王叔延增修：《西清王氏族谱·圣谋公世系》，第11b—12a页。

<sup>③</sup> 童近忠等重修：《毗陵童氏宗谱·世系·三十八世》（九修本），1947年树滋堂刊本。

<sup>④</sup> 参阅桑兵：《近代中国女性史研究散论》，《近代史研究》1996年第3期。

有工作了，为弟弟出学费<sup>①</sup>。

**收稿日期：**2008-12-5

**作者简介：**惠清楼（1968—），女，南开大学图书馆副研究馆员。

---

<sup>①</sup> 王会学、王湘圃等修：《牛皋岭下王氏宗谱》第4册，《先姊朱我行状》。